

6.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。(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)的相关材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全州县民政局、桂林通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2025年全州县适老化改造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全州县适老化改造项目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柳州程鼎商贸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4人，营业收入为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况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供应商CA证书签章）：柳州程鼎商贸有限公司；

日期: 2025年11月4日;

注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①本项目所属行业参照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划分标准表》, 属于“其他未列明行业”。